



Schweizerische Eidgenossenschaft
Confédération suisse
Confederazione Svizzera
Confederaziun svizra

Swiss Confederation



United Nations

日内瓦会议 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前进之路

由联合国与瑞士政府联合组织

联席会议共同结论

2016年4月7日至8日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瑞士

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阁下和瑞士联邦外交部部长迪迪埃·布尔克哈尔特阁下联合主持了主题为“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前进之路”的日内瓦会议（下文简称会议）。许多会员国，包括部长级，以及国际和区域组织、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及民间社会组织的领导人出席了会议。

联合主席感谢所有参会者在两天的讨论中积极参与并做出贡献。会议期间的讨论仍将成为会员国、国际和区域组织及民间社会各种观点的重要来源，包括关于共享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相关重要问题方面的经验和最佳做法。

会议议程分为两天。第一天是高级专家会议，重点关注更大范围联合国预防议程背景下联合国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解决暴力极端主义驱动因素的重要性；各国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的优先事项；以及资源调集。

第二天是会议高级别部分，联合主席、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阁下、瑞士联邦外交部部长迪迪埃·布尔克哈尔特阁下、各会员国代表团团长、国际和区域组织领导人，以及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的领导人分享了他们对于国家、区域和全球一级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以及对于联合国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的看法。

以下是联合主席关于讨论要点的非约束性结论，这些结论是指示性的，而非完整无遗的。此外，区域组和个别会员国还散发了表达其各自立场的声明。

1. 强烈谴责恐怖分子和暴力极端分子近期在叙利亚、伊拉克、阿富汗、利比亚、黎巴嫩、马里、布基纳法索、科特迪瓦、比利时、土耳其、巴基斯坦和许多世界其他地区发动的导致数百人死亡的袭击事件。再次重申暴力极端主义不能也不应与任何宗教、国籍、文化或种族群体相关联。暴力极端主义被认为是直接违反《联合国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的普遍现象。此外，强烈谴责暴力极端主义破坏全世界维护和平与安全、推动可持续发展、促进尊重人权，以及提供亟需的人道主义援助的共同努力。联合国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号召国际社会齐心协力，采取紧急行动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呼吁受到欢迎。

2. 联合国秘书长的倡议受到欢迎，因其非常有助于使国际社会关注暴力极端主义带来的日益增长的威胁。由联合国和瑞士政府召开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日内瓦会议受到国际社会欢迎，成为在联合国大会应大会第 70/254 号决议要求在 2016 年 6 月审议《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背景下进一步审议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的宝贵论坛。

3. 已经意识到有必要采取全面均衡的措施解决暴力极端主义问题，联合国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也提出了这一建议。还承认只依靠安全或军事措施无法解决恐怖主义问题。指出有必要采取全面、主动的做法，其中应当包含直接应对《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承认的有利于恐怖主义传播条件的短期、中期和长期系统性预防措施。

4. 此外，指出当暴力极端主义带来的威胁有利于恐怖主义时，必须采取应对措施。还讨论了暴力极端主义的定义问题。进一步指出联合国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在《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第一支柱、第四支柱，以及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背景下采取了切实可行的做法以预防暴力极端主义。

5. 指出在许多国家和区域反复出现并导致——有时单独，有时是与其他因素相结合——激进和暴力极端主义的当地和外部因素，其中很多因素都在联合国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中提到。还指出重要的驱动因素包括缺乏社会经济机会、边缘化和歧视、治理不善、侵犯人权和法治、冲突久拖不决，以及压迫、征服或外国入侵带来的个人动机和过程、集体不满和受害感；信仰的扭曲和误用、政治意识形态及种族和文化差异；以及领导力和社会网络，所有这些因素都在将想法和不满转化为暴力极端主义行动的过程中发挥了作用。会议还表达了对不容忍、仇外心理和仇视伊斯兰教问题的关切。

6. 分享了在制定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国家和区域计划方面的经验，并且欢迎联合国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强调国家自主原则。指出各会员国只有

完全履行国际法，特别是国际人权法、国际难民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规定的各项义务，才能更好地消除暴力极端行为的国家和地区驱动因素。此外，还指出《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是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重要基石。

7. 指出联合国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提出的 70 多项建议供会员国审议。在这方面，还指出联合国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提出的七个优先领域的重要性，以及联合国系统在支持会员国防止暴力极端主义方面发挥的作用。进一步指出联合国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为拥护“整个政府”、“整个社会”和“整个联合国”的做法而采取的综合措施。

8. 指出对话和预防冲突在防止暴力极端主义方面的重要性，还指出如果有群体感受到政治、社会和种族上的被边缘化，则有必要制定包容性的政治解决方案。还进一步指出，必须建立更多的国家和地区早期预警机制，以尽早确定脆弱点并及时制订应对措施。

9. 指出坚持人权和法治、促进善治可以创造减少暴力极端主义吸引力的环境。所有战略和政策都应坚定地植根于并遵守国际人权法。此外，还指出与民间社会和社区合作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具有重要意义。建议支持社区一级的建立信任措施，以缓解紧张局势，增加社区之间和社区内部的对话。

10. 认识到需要积极吸引年轻人，并使他们成为为社会和国家政治和经济发展做出建设性贡献的合作伙伴。在这方面，承认安全理事会第 2250（2015）号决议的贡献，其中提到了青年在防止和打击暴力极端主义方面发挥的榜样作用。

11. 还指出了性别平等的重要性，以及确保妇女参与复原力建设和暴力极端主义预防的必要性。进一步指出，必须确保妇女保护和赋权成为旨在防止暴力极端主义战略的一部分。

12. 指出需要提高教育水平、技能发展和促进就业，以对抗贫穷和社会边缘化。此外，还指出培养对人权和多样性的尊重，促进批判性思维，提高媒体和数字读写能力对于解决暴力极端主义以及发展行为和社会情感技能至关重要，这有助于和平共存和包容。

13. 进一步指出应对网上激进主义的重要性。指出应加强战略沟通，包括通过互联网和社交媒体，以及根据当地情况专门制定国家沟通战略。还指出在制定这些战略时应与社会媒体公司和私营部门密切合作，传播挑战暴力极端分子破坏性言论的积极信息。

14. 指出调集一切必要资源的重要性，这是在国家、区域和全球一级成功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关键，其中应包括更好地利用现有和新资源，以及促进公私伙伴关系。

15. 支持联合国在支助会员国防止暴力极端主义方面发挥的作用，尤其是在为受影响国家提供技术援助方面。指出联合国在维护和平与安全、促进可持续发展、增进和保护人权，以及人道主义行动领域拥有宝贵的经验和专门知识。

16. 指出没有国家或区域能够独自解决暴力极端主义的威胁。欢迎联合国秘书长关于深化国际合作的呼吁，以及整个国际社会必须建立动态、一致和多层面的应对机制。还指出，秘书长承诺利用全体会员国和联合国的号召力进一步强化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的国际合作。

17. 指出预期将在 2016 年 6 月联合国大会在《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十周年之际对其进行审查且秘书长即将提出关于该战略的审查报告的背景下进一步审议联合国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对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阁下和瑞士联邦外交部部长迪迪埃·布尔克哈尔特阁下表示感谢，感谢他们主持召开了日内瓦国际会议，在全世界面临的暴力极端主义威胁日益增长的情况下，此次会议为加强国际合作做出了重要贡献。